

道教青松小學（湖景邨）家長教師會通告 家長校董及替代家長校董選舉

敬啟者：

道教青松小學（湖景邨）法團校董會現有家長校董及替代家長校董任期即將屆滿，謹按法團校董會章程進行選舉，並由即日起接受家長校董及替代家長校董選舉的提名。

家長校董/替代家長校董的角色和任期：

1. 了解最新的教育政策，協助提升學校的質素。
2. 與其他家長保持聯繫，充當家長與學校管理層之間的重要溝通橋樑。
3. 就學校重要事項參與決策。
4. 家長校董及替代家長校董的完整任期為兩年。是次選出的家長校董及替代家長校董的任期將於 2018 年 1 月 5 日屆滿。(最多得票者為家長校董，次多得票者為替代家長校董。)

提名需知：

1. 候選人必須為本校學生家長或監護人，並符合選舉章程之規定。
2. 家長可提名自己或一名本校學生家長，並**必須**獲另一名本校學生家長簽名和議。
3. 填妥下列回條於 **11 月 12 日（星期四）或之前**由學生交回班主任，以便進一步安排。
4. 提名期由即日（**11 月 4 日**）開始，截止提名日期為 **11 月 12 日**（星期四）中午 12 時。

歡迎 貴家長積極參與校政，攜手發展校務。家長校董及替代家長校董選舉日程如下：

- a. 11 月 4 日（星期三）開始接受提名，截止日期為 11 月 12 日（星期四）中午 12 時。
- b. 11 月 17 日（星期二）或之前將派發候選人資料。
- c. 11 月 30 日（星期一）每一投票單位（家庭）會獲發兩張「選票」及兩個「投票信封」。
- d. 12 月 1 日（星期二）開始接受投票，選票經由子女帶回學校交與班主任彙集。截止投票日期為 12 月 2 日（星期三）中午 12 時。
- e. 12 月 2 日（星期三）下午 2:00 在學校會議室進行點票，歡迎家長出席見證點票工作。
- f. 12 月 3 日（星期四）至 12 月 10 日（星期四）為選票結果上訴期。
- g. 有關結果將於學校網頁及稍後以家長通告方式通知家長。

此致
貴家長

家教會工作小組組長
李富明副校長 謹啓

2015 年 11 月 4 日

-----X-----

-----X-----

家長回條

(請在適當的□內加上「✓」號並在合適的位置填寫資料)

敬覆者：

本人為_____班學生_____家長，已知悉有關家長校董選舉提名事宜，現謹回覆如下：

- * 無任何家長校董提名。
- 現提名_____班學生_____家長_____為家長校董；
和議人_____班學生_____家長_____（和議人簽名：_____）。
- 於 12 月 2 日（星期三）下午 2:00 出席見證點票工作。

此覆

道教青松小學（湖景邨）家長教師會
家教會工作小組組長

家長簽署：_____

家長姓名：_____

2015 年 月 日

* 請於適當的□加上「✓」。

* 如沒有提名，亦請填妥回條著 貴子弟交回班主任。